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反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反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关联关系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主体 ☐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任职的主体 ☐ 其他_____
	本次担保金额	600,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20,50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本次担保为反担保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798,397.9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46.7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反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宁波建工”、“公司”）日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宁波交投”）为本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担保期限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期限仅指担保合同签订截止日，具体授信业务期限不受限制）。宁波建工拟为宁波交投的上述担保提供保证担保作为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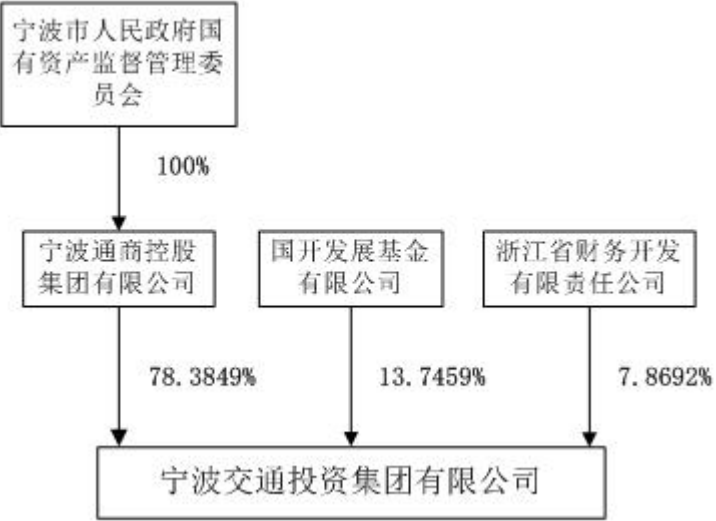
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及关联监事在表决时予以回避。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144084047F		
成立时间	1993-05-19		
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朝晖路 416 弄 262 号		
注册资本	317,694.1672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对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实施经营管理；从事交通基础设施及其他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实业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		
关联关系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关联人股权结构	 <pre>graph TD; A[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100% --> B[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B -- 78.3849% --> D[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C[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 13.7459% --> D; E[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7.8692% --> D;</pre>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506,041.61	14,029,291.07
	负债总额	8,758,273.55	8,903,138.47
	资产净额	5,747,768.06	5,126,152.60
	营业收入	2,079,628.66	3,233,224.02

	净利润	75, 217. 96	89, 141. 86
--	-----	-------------	-------------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如有）

经核查，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宁波交投为公司（含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担保期限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期限仅指担保合同签订截至日，具体授信业务期限不受限制）。宁波建工拟为宁波交投的上述担保提供保证担保作为反担保，具体如下：

1. 担保范围为宁波交投为本公司提供的所有担保事项中为本公司偿付的债权本金、利息支出、违约金、实现债权费用等所有向债权人偿付的费用，以及宁波交投为实现本反担保权利而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等）。

2. 担保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内，如发生债权人向宁波交投主张担保债权事件，宁波交投可直接向本公司索赔，公司承诺将在收到宁波交投索赔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条件一次性向宁波交投支付索赔的金额。

3. 担保期间为自担保函出具之日起至宁波交投为本公司的担保责任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拟为控股股东宁波交投提供反担保，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在双方平等基础上作出的，该反担保符合《公司法》《证券

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本次提供反担保风险可控，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予以回避。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交投为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建立在合法合规基础上，宁波交投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担保，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	798,397.99	146.79	0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477,897.99	87.87	0
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反担保	320,500.00	58.93	0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